

## 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经认真审议《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我们认为：（1）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获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2）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2、经认真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进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变更依据真实、可靠。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变更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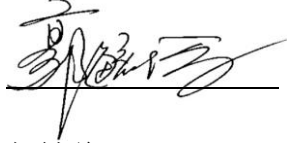
3、经认真审阅本次董事会拟聘任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林润泽的履历等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林润泽的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等能够胜任公司总经理的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且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且其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我们同意董事会聘任林润泽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以下无正文，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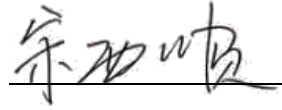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郭毓俊',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郭毓俊

（本页无正文，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Song Xiun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宋西顺

（本页无正文，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the name '周芬' (Zhou Fen),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周芬